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投资账户单位价格公告

中信保诚 人寿保险 投资所至 信诚所在

账户类别	账户名称	单位价格	账户设立日
投资连结保险产品	优选全债	20.0570	2001年5月15日
	稳健配置	20.4529	2001年5月15日
	成长先锋	27.7298	2001年9月18日
	现金增利	14.7894	2005年3月25日
	平衡增长	10.3973	2007年5月18日
	策略成长	12.3704	2007年5月18日
	积极成长	9.3325	2007年5月18日
	打新立稳	13.6653	2010年6月25日
	优势领航	8.6721	2015年3月16日
	季季长红利	4.9639	2010年6月25日
	盛世优选	10.1330	2018年6月09日
税延养老产品	税延养老C	10.1772	2018年6月25日

本次公告(2019-012)仅反映投资账户截止2019年01月17日的投资单位价格，下一公告日为2019年01月22日。中信保诚人寿投资连结保险及税延养老产品的各投资账户价格每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公司网站公告，如遇节假日则顺延。详情请查询中信保诚人寿全国服务电话：4008-838-838 或登陆公司网站：www.citic-prudential.com.cn。中信保诚人寿竭诚为您服务。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龙化成”、“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6,563.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2158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花旗”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康龙化成”，股票代码为“300759”。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经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7.66元/股，发行数量为6,563.00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

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4,594.1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7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968.9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3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656.3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5,906.7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90%。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19年1月17日（T+2日）结束。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58,966,393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451,682,570.38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100,607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770,649.62

（二）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6,560,424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50,252,847.84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2,576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19,732.16

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者	配售对象	获配数量（股）	应缴款金额（元）	放弃认购股数（股）
1	上海联创永沂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联创永沂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644	4,933.04	644
2	胡福志	胡福志	644	4,933.04	644
3	王宜明	王宜明	644	4,933.04	644
4	单建明	单建明	644	4,933.04	644
合计				19,732.16	2,576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本次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103,183股，包销金额为790,381.78元，包销比例为0.16%。

2019年1月21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网上、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将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318号2号楼24楼

联系人：股权资本市场部

电话：021-23153863、23153805

传真：021-23153500

发行人：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2019年1月21日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3,037.8003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2061号文核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市值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本次发行规模不超过3,037.8003万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822.7003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215.1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0%。

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

1、网上路演时间：2019年1月22日（T-1日，周二）下午14:00-17:00

2、路演网站：全景网（网址：http://www.p5w.net）

3、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巨潮资讯网查询，网址www.cninfo.com.cn。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月21日

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项目公告专栏

欲了解详细信息，请查询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网站：http://www.cquae.com

地址：重庆市渝中区中山三路128号投资大厦　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8号静安中心2012室

联系人：颜先生　联系电话：（023）63622380　（010）51085028-8005

项目编号/序号	项目名称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项目简介	挂牌价格(万元)
1	重庆云易通物流电子商务有限公司35%股权	17404.03	14996.84	标的公司主要资产为：土地使用权共计276197平方米，其中仓储用地128896平方米，其他商服用地147301平方米。项目详情见重庆联交所网站：www.cquae.com 咨询电话：朱磊023-63622626 13883002851	5248.894
2	重庆科瑞南海制药有限责任公司55%股权及3260万元债权	27067.86	3102.36	标的公司主要从事开发并规模化生产天然植物提取物和医药中间体，是中国最大的植物提取物生产商和出口商之一。项目详情见重庆联交所网站：www.cquae.com 咨询电话：朱磊023-63622626 13883002851	4970
3	贵州渝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26%股权和1207886.7675万元债权	522582.62	153423.68	公司主要资产为贵州省境内的5座煤矿，煤炭资源储量共计35459万吨。项目详情见重庆联交所网站：www.cquae.com 咨询电话：熊靛柳023-63606252、18680845183	247776.9243
4	重庆化医中泉化工设备制造安装有限公司10%股权	23347.717346	6102.542104	标的公司主要生产经营产品为高中低压管道管件、压力容器、各种管道管件及设备的防腐（包括工厂化防腐及现场防腐）等，并进行产品定制。项目详情见重庆联交所网站：www.cquae.com 咨询电话：陈勇023-63622738；18983368896	577.27
5	重庆悠活科技有限公司51%股权	85.549079	74.892731	标的公司主要业务为：计算机软件开发；利用互联网销售：化妆品、保健食品、I类医疗器械；预包装食品批发兼零售；货物进出口。项目详情见重庆联交所网站：www.cquae.com 咨询电话：刘承023-63621586；15687887777	43.6815
6	重庆巨能建设集团置业有限公司100%股权及36577.573874万债权	41547.607939	228.273898	标的公司主要资产系位于彭水新城项目的两块商住用地，总计306.85亩。详情见重庆联交所网站：www.cquae.com 咨询电话：陈勇023-63622738；18983368896	41912.293874
7	重庆诗仙太白诗韵酒业有限公司100%股权及3042.992098万元债权	3574.744699	61.84103	标的公司具有白酒生产资质，主要资产为位于梁平区双桂街道工业园区内约67832.8㎡工业出让地及厂房。项目详情见重庆联交所网站：www.cquae.com 咨询电话：刘承023-63621586；15687887777	3830
8	重庆筑能渝兴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40%股权	156.418098	0.232853	标的企业主要从事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拥有检验检测机构资质、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 项目详情见重庆联交所网站：www.cquae.com 咨询电话：刘承023-63621586；15687887777	304.4
9	煜盛集团重庆管业有限公司21%股权	8050.025419	281.578584	标的企业是一家集产品研发、生产制造、安装服务为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产品为钢丝网骨架塑料复合管、PE管材、孔网钢带塑料复合管等。项目详情见重庆联交所网站：www.cquae.com 咨询电话：刘承023-63621586；15687887777	434.574
10	重庆星界置业有限公司100%股权及21651.85万元债权	50942.598505	27813.254305	标的企业主要资产涉及巴南区界石镇桂花村待开发的5宗土地使用权（地块编号T11-3/02：土地用途二类居住用地，土地面积45955㎡，容积率2；地块编号T11-7/02：土地用途二类居住用地，土地面积46256㎡，容积率2；地块编号T11-8/02：土地用途二类居住用地兼容商业用地，土地面积27498㎡，容积率2.5；地块编号T11-9/02：土地用途二类居住用地兼容商业用地，土地面积31784㎡，容积率2.5；地块编号T12-7/02：土地用途二类居住用地兼容商业用地，土地面积29738㎡，容积率2.58，商住比2:8）。项目详情见重庆联交所网站：www.cquae.com 咨询电话：刘承023-63621586；15687887777	105600
11	重庆渝百家超市连锁有限责任公司80%股权	7533.35	1851.75	标的企业注册资本5500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超市连锁经营管理；市场调查；批发兼零售等 。现拥有直营、联营、加盟等各类综合超市和社区便民店800余家，年销售收入3亿多元。项目详情见重庆联交所网站：www.cquae.com 咨询电话：刘承023-63621586；15687887777	1481.4

重庆市巴南区万兆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债权转让公告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公司（以下简称转让方）拟通过公开竞价方式整体转让重庆市巴南区万兆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债权。本次拟转让的重庆市巴南区万兆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债权本金50,000,000.00元，截止2018年11月8日累积欠息32,542,275.21元，债权合计人民币82,542,275.21元（实际金额以合同约定和法律文书为准）。竞价起始价为83,108,800.00元，竞买保证金4,155,440.00元。

注：本次转让的债权详细情况意向竞买人可按程序向转让方咨询。

报名联系人：方兴

报名电话：023-63621526 17783117915　QQ：3446847306

重庆市垫江县自来水有限公司引进战略投资者组建新供水公司

重庆市垫江县自来水有限公司拟以评估后的净资产1.1亿元作为出资，占股比44%，以县水务局测算的近三年供水设施建设所需资金14亿元作为引进战略投资者出资，占股比56%（战略投资者出资溢价部分进入新供水公司资本公积），对外公开引进战略投资者组建新供水公司，负责垫江县城区及黄沙镇供水业务。合资经营期限：30年（自公司设立登记之日起算）。按照评分标准及评分依据现场评审，以综合评分最高者确定投资方。挂牌期自2018年11月9日起至2018年11月28日止，详情请见www.cquae.com。

证券代码：000066　证券简称：中国长城　公告编号：2019-004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年度业绩预告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同向上升。

3、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约85,000万元－110,000万元	盈利：约58,104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46%－89%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约0.289元－0.374元	盈利：0.198元

注：2018年8月，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股份回购并注销，每股收益按加权平均总股本计算。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增长的主要原因：一是产业收入增加使产业利润同比增长；二是通过收购子公司的少数股东股权，加强对相关业务板块的控制，使公司利润有所增加；三是处置金融资产收益同比增加。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8年年度报告为准。

2、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643　证券简称：爱建集团　公告编号：临2019-005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披露2018年度未经审计财务报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风险提示：本公告所载2018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投资者应注意不恰当信赖或使用以上信息可能造成投资风险。

根据中国外汇交易中心暨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关于同业拆借市场成员预约披露2018年度未经审计财务报表的通知》（中汇交公告〔2018〕55号）的规定，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爱建信托”）拟按要求报送2018年度未经审计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并在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上进行披露。

2018年，爱建信托积极应对多种外部挑战，主动进行机制调整，坚持服务实体经济回归信托业务本源；加强信托业务风险管理，全面提升资产管理、财富管理能力；深化转型，加快创新步伐，提升房地产业务专业化、精细化水平，积极开展消费金融、供应链金融、慈善信托等业务，公司整体发展水平呈现良好发展态势。

一、2018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2,028,993,624.74	1,638,330,518.78	24
营业利润	1,491,009,633.71	1,153,953,925.99	29
利润总额	1,490,693,715.30	1,154,006,855.10	29
净利润	1,115,283,716.42	866,494,890.34	29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9,902,389,610.41	7,067,104,539.47	40
所有者权益	6,488,560,425.78	4,496,861,136.58	44

注：上表中主要财务数据仅包括爱建信托母公司数据，不含合并结构化主体数据（下同），且按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列示，公司年报披露报表格式为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请投资者注意统计口径差异。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情况说明

2018年，爱建信托注册资本金从30亿元增至46.03亿元，增加固有资金的同时，提升了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公司业务保持稳定增长，全年实现营业收入20.29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3.91亿元，增幅达24%，主要为全年手续费收入增长；实现利润总额14.91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3.37亿元，增幅达29%。公司全年实现净利润11.15亿元，较上年增加2.49亿元，增幅达29%。截止2018年12月末，公司资产总额99.02亿元，较年初增加28.35亿元，主要为本年股东增资及经营积累。公司年末所有者权益64.89亿元，较年初增加19.92亿元，增幅达44%，主要为股东增资及经营积累。

三、特别说明

本公告上述爱建信托2018年主要财务数据为未经审计数据，具体数据以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投资者应注意不恰当信赖或使用以上信息可能造成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月21日

证券代码：002259　证券简称：ST升达　公告编号：2019-006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否决议案为《选举沈建宏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

3、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二、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集人：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表决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3、会议召开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东华正街42号广电国际大厦26楼公司会议室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9年1月18日（星期五）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1月17日—2019年1月18日，其中：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月1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月17日下午15:00至2019年1月18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江昌政先生

6、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153人，代表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数249,479,39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3.1610%。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江昌政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223,077,46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9.6516%。

2、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共147人，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26,401,93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5094%。

3、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共计148人，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为26,889,033股，占公司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741%。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四、会议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以下提案进行表决，审议表决情况如下：

1、逐项审议并部分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逐项表决，对以下4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投票选举：

1.01 选举单洋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305,533,06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2.468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8,745,92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5260%。

单洋先生当选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选举沈建宏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7,464,29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919%。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7,464,29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7596%。

沈建宏先生未当选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选举冯超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303,702,84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1.7346%。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6,915,6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7194%。

冯超先生当选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选举郭亚非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303,688,83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1.729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6,901,69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6673%。

郭亚非先生当选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逐项表决，对以下3名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投票选举：

2.01 选举黄雅虹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229,449,76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971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6,859,4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5101%。

黄雅虹女士当选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选举李玉周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229,238,6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8868%。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6,648,29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7249%。

李玉周先生当选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选举王良成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229,189,3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867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6,598,99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5416%。

王良成先生当选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逐项表决，对以下2名监事候选人进行投票选举：

3.01 选举杜建华为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228,882,35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744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6,291,99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3999%。

杜建华先生当选为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3.02 选举颜景生为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228,796,04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709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6,205,68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0789%。

颜景生先生当选为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4、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五届董事会薪酬的议案》，议案投票表决情况如下。

总表决情况：同意238,695,16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6773%；反对10,762,52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140%；弃权21,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6,104,8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9.8936%；反对10,762,52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0.0257%；弃权21,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07%。

5、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五届监事会监事薪酬的议案》，议案投票表决情况如下。

总表决情况：同意238,695,16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6773%；反对10,762,52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140%；弃权21,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6,104,8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9.8936%；反对10,762,52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0.0257%；弃权21,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07%。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2、见证律师姓名：乔磊、赵世良

3、结论性意见：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乔磊、赵世良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943　证券简称：宇晶股份　公告编号：2019-014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9年1月18日（星期五）下午13:00

（2）网络投票时间

①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2019年1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13:00—15:00。

②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19年1月17日下午15:00至2019年1月18日下午 15:00。

2、现场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益阳市长春经济开发区马良北路341号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杨宇红先生。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2人，代表股份68,601,95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8.6020%。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7人，代表股份51,502,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1.5020%。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17,099,95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7.0999%。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一）议案表决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二）议案表决结果

议案 1.00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附件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68,601,95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弃权0股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经出席会议股东或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999,3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弃权0股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 2.00关于变更经营范围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68,601,95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弃权0股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经出席会议股东或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999,3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弃权0股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 3.00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68,601,95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弃权0股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999,3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弃权0股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 4.00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68,601,95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弃权0股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999,3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弃权0股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胡家军、陈国红；

3、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18日

上海先进半导体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吸收合并的债权人、债务人的公告

上海积塔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积塔”）拟以现金方式吸收合并上海先进半导体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先进”）（以下简称“本次合并”）。

积塔已与先进于2018年10月30日签署了《上海积塔半导体有限公司与上海先进半导体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之吸收合并协议》（以下简称“《吸收合并协议》”）。本次合并的交易方案采取现金吸收合并的方式，即积塔以现金方式吸收合并先进。本次合并完成后，积塔作为本次合并的合并方暨存续方，注册资本保持不变并将承继及承接先进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合同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先进的法人资格将予以注销。

本次合并及《吸收合并协议》已满足以下生效条件：

1.本次合并及《吸收合并协议》已于2018年9月17日获得积塔的单一股东华大半导体有限公司批准。

2.本次合并及《吸收合并协议》已于2019年1月11日召开的先进临时股东大会上获亲身或委任代表出席临时股东大会三分之二以上有表决权或委任代表投票的先进股东的批准。

3.本次合并及《吸收合并协议》已于2019年1月11日召开的先进独立H股类别股东大会上获先进独立H股股东亲身或委任代表所持H股附带票数75%以上的批准，且投反对票的票数未超过先进独立H股股东所持全部票数的10%。

4.本次合并及《吸收合并协议》已获得所有必要的中国及香港（如适用）有权监管机构的批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现公告债权及债务事项如下：

1. 先进债权人有权自接到先进发出的关于本次合并的债权人通知函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函的自本公告首次刊登之日（2019年1月14日）起45日内，向先进申报债权，并可根据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依法要求先进清偿债务或者提供担保。

具体债权申报方式如下：

（1）现场申报

请持有效债权文件、债权人营业执照/身份证明复印件及其他相关凭证和要求先进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通知等债权资料（以下合称“债权资料”）到先进以下地址申报债权：

地址：上海先进半导体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上海市虹漕路385号

联系人：仇晓亮，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2）以邮寄方式申报

请将债权资料邮寄至以下地址，并请在邮件封面上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邮寄地址：上海先进半导体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上海市虹漕路385号

联系人：仇晓亮，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邮编：200233

联系电话：（86）21 6485 1900*2395

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时间以寄出邮戳为准。

（3）以传真方式申报

请将债权资料传真至以下号码，并请在首页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传真号码：（86）21 6485 3925

联系电话：（86）21 6485 1900*2395

联系人：仇晓亮，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以传真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具体送达日期为准。对于根据本公告或债权人通知进行有效申报的债权人，先进将根据债权人的要求对相关债务进行提前清偿或提供相应担保。

债权人要求先进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请于上述期间内通知先进，逾期将视为有关债权人放弃要求先进提前清偿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权利，先进对其负有的债务将由本次合并完成后的存续方积塔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2、先进以刊登本公告的方式，向先进各债务人告知本次合并信息事宜，各债务人需按原约定向本次合并完成后的存续方积塔履行债务。

特此公告。

上海先进半导体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一月二十一日